

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 PE-碳素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8 年 10 月 5 日，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公司年产 300 吨 PE-碳素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阳谷县闫楼镇周庄村东北角、老齐南路以南约 500 米处。主要为年产 300 吨 PE-碳素管项目，总投资 110 万元，占地面积 1710m²，购置 PE 挤塑机、牵引机等加工设备。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1 年 6 月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委托阳谷景阳冈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 PE-碳素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7 月 20 日阳谷县环境保护局以阳环审[2011]78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8 年 7 月份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

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8月5日-6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占总投资1.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年产300吨PE-碳素管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验收核查，本项目较环评及环评批复基本没有变化，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所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外运堆肥。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UV光氧等离子一体机处理，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混料、破碎过程中产生粉尘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的情况下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PE挤塑机、牵引机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且全部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车间隔声，距离衰减等，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和次品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灯管和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均委托马鞍山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无害化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 PE-碳素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均值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45\text{mg}/\text{m}^3$ ，最高排放速率为 $1.3\times 10^{-3}\text{kg}/\text{h}$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小时浓度最高分别为 $0.586\text{mg}/\text{m}^3$ 、 $0.3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

2. 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所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外运堆肥。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7.3\text{dB}(\text{A})$ - $59.5\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噪声在 $46.1\text{dB}(\text{A})$ - $49.8\text{dB}(\text{A})$ 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4. 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和次品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灯管和废液压油属于危险

废物,收集后均委托马鞍山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管理;一般固体废物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管理。

(二) 环境管理调查

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制定了《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工程部门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五、专家意见

1、加强文本制作质量,审核关于设备清单、工艺流程内容,使文本内容真实可靠,进一步完善、核实验收检测报告。

2、加强清洁生产,注意清理地面。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阳谷鑫兴管业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8年10月20日